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报告提交时间	2021年11月17日
现场勘查人员	赵飞云、李福春	现场勘查时间	2021年9月15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赵飞云	项目组成员	李福春、肖云玲、熊昆、林文海、彭立峥
报告编制人	赵飞云、李福春	报告审核人	唐泽江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p>(1) 项目情况</p> <p>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6日在江门市新会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住所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鸡松山（土名），该公司建设项目分为三期建设，目前在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鸡松山建设完成该项目一期工程，一期工程为年产200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主要构筑物包括碳纳米管车间（甲类）、原料仓库（甲类）、气瓶间（甲类）、公用工程房、消防水池及泵房、事故水池、初期雨水池、丁类储罐区、焚烧炉。本次评价项目为二期工程，二期工程为年产3000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主要构筑物包括碳纳米管车间2（甲类）、碳纳米管车间3（甲类）、乙烯丙烯储罐区（甲类）、丙类仓库、卸车泵房（甲类）、消防水池、污水处理区。三期工程主要建筑物为综合楼和生产实验车间。</p>			
<p>(2) 项目评价结论</p> <p>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在选址、总平面布置、建筑防火、防爆、消防设施、电气设施等方面采取了相应的安全措施和技术手段，但也存在某些不足之处，本报告已提出了相应补充的安全对策措施建议。建设单位在该项目的设计、施工中应落实本评价报告中提出的对策措施建议，保证安全设施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通过切实落实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后，可以从安全技术上降低项目的危险有害程度，从安全管理上防范事故的发生，能够有效地控制事故，将安全风险降低到可接受的程度。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碳纳米管生产扩建项目符合《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等法律法规、标准、规章、规范的要求，建成后能安全运行。</p>			

现场勘察影像：

